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09-26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09年6月1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于2009年6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行使表决权的董事有刘惠文先生、张军先生、吴树桐先生、许育才先生、马军先生、邢吉海先生、罗永泰先生、钱恒琦先生和徐春利先生共计9名，无委托他人代为表决情况。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行使表决权9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惠文先生主持，并以联签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现公告如下：

关于收购天津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持天津泰达蓝盾集团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36%）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围绕资源经营的公司战略，积极抢占资源，公司根据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五洲松德审字【2009】1130号《审计报告》和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华夏金信评报字[2009]089号《评估报告》，以3536.83万元的价格，收购天津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信托）所持天津泰达蓝盾集团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达蓝盾集团）全部股权（36%），此次收购后，公司将持有泰达蓝盾集团51%的股权，按照新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合并财务报表。

董事会认为：此次投资是公司上述战略的进一步延伸，有助于进一步丰富公司的资源格局，围绕优势产业打造核心能力，在区域开发市场争取更大的优势；继去年公司成功收购泰达蓝盾集团15%的股权后，基于公司继续看好国内能源市场继续保持供需两旺的局面，以及其成熟的产业能力和未来的发展前景，公司相

信此次投资将有利于公司产业结构的优化和升级，为投资者带来稳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6月5日